

证券代码：000576

证券简称：甘化科工

公告编号：2022-45

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收到 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长胡煜鑽先生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广东证监局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对胡煜鑽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》（2022）131号（以下简称“警示函”）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警示函内容

“胡煜鑽：

经查，你于2021年6月起担任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甘化科工）董事长，你的父亲胡成中于2022年9月6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出甘化科工股票10万股，成交金额135.02万元；于2022年9月7日买入甘化科工股票10万股，成交金额129.5万元，上述股票交易行为构成短线交易，违反了《证券法》第四十四条的相关规定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一百七十条的规定，我局决定对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。你应认真吸取教训，督促你父亲及其他亲属认真学习证券法律法规，严格规范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，杜绝此类行为再次发生。

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

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；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复议与诉讼期间，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。”

二、相关情况说明

1、上述警示函所涉及的短线交易事项，公司已于 2022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因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43）。

2、胡煜鑽先生表示接受广东证监局的监管措施决定，将加强学习和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督促亲属认真学习证券法律法规，杜绝此类行为再次发生，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。

3、公司将继续要求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一步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严格遵循相关规定，规范本人及近亲属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，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，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。

4、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